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01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债券代码:113038 债券简称:隆20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44,499,0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4%,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112,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20.57%。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收到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解除的基本情况

李振国先生于2020年12月30日将其原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3,256,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业务(原股份质押及质押变动情况请详见公司2018年3月7日2018年8月22日、2019年3月2日、2019年3月7日、2020年3月5日、2020年9月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同日,李振国先生将其原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11,16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业务(原股份质押及质押变动情况请详见公司2018年8月22日、2019年8月23日、2019年8月29日、2020年8月22日、2020年9月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合计解除质押数量24,416,0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李振国
本次解质股份	24,416,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4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5%
解质时间	2020年12月30日
持股数量	544,499,068股
持股比例	14.4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12,0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0.5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7%

李振国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目前不用于后续质押,如未来基于其个人需求拟进行股权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春安先生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累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质押占本人所持股份比例
李振国	544,499,068	14.44%	136,416,000	112,000,000	2.97%	20.57%
李春安	308,012,184	8.17%	33,000,000	33,000,000	0.87%	10.71%
李喜燕	194,167,786	5.15%	16,452,000	16,452,000	0.44%	8.47%
合计	1,046,679,038	27.75%	185,868,000	161,452,000	4.28%	15.43%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的各分项之和与合计的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说明

李振国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以及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李振国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持续关注李振国先生的股权质押风险,并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02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债券代码:113038 债券简称:隆20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0年度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8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办理相关事项,本次预计及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2020年1月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第四季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50亿元(具体购买情况请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1	成都银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0-10-9	2020-12-29	852.16
2	农业银行(陕西)	银行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10-13	2020-12-29	1,514.68
3	农业银行(宁夏)	银行结构性存款	农业银行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10-13	2020-12-29	1,514.68
合计				500,000	/	/	3,881.53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750,000.00	750,000.00	24,474.89	0.00
合计		750,000.00	750,000.00	24,474.89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5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7.1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6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0.00

注1:实际投入金额为期间单日最高余额;最近一年净资产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2:公司于2020年7月收购了宁波江北宜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上表未包括标的公司于股权交割日(2020年7月30日)前购买的委托理财金额,股权交割日至本公告日,标的公司委托理财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18,913.00万元,本金已全部收回,实际收益267.45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尚未收回的委托理财余额为0。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03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债券代码:113038 债券简称:隆20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李春安先生持有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98,033,1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5%。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根据公司于2020年10月14日披露的《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李春安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37,717,600股,拟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春安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98,033,199	10.55%	其他方式取得:398,033,199股

注:以上持股来源为股东IPO前持股,以及股东因公司历次送转股、参与公司配股认购新增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李振国	544,499,068	14.44%	作出一致行动关系承诺
	李春安	398,033,199	10.55%	作出一致行动关系承诺
	李喜燕	194,167,786	5.15%	作出一致行动关系承诺
	合计	1,136,700,053	30.14%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春安	37,717,515	1.00%	2020/12/7～2020/12/31	集中竞价交易	71.06—93.40	3,430,387,907.15	已完成	308,012,184	8.17%

注1:李春安先生于2020年12月31日实施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操作时,由于操作失误买入公司股票100股,上表减持数量未包含该笔买入数量。

注2:李春安先生拟向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Pte. Ltd.,)协议转让的股份尚未完成过户,上表中"当前持股数量"和"当前持股比例"包含该部分拟协议转让的226,306,134股,占公司总股本6%(具体协议转让情况请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六)其他说明

2020年12月31日,李春安先生在实施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操作时,由于操作失误买入公司股票100股,买入价格89.7元/股。该行为违反了《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构成短线交易。本次短线交易行为系李春安先生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过程中因买卖方向输入错误造成,不具有短线交易的主观故意性,李春安先生将就本次短线交易所得收益全部上缴公司,并因本次误操作构成短线交易而带来的不良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李春安先生表示今后将审慎操作股票交易,仔细核对,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

三、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李春安先生自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日(2020年12月2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持有公司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李春安		
	国籍	中国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2月25日-2020年12月31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变动数量(股)	权益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卖出	2020/12/25～2020/12/31	36,903,815	-0.98%
	集中竞价买入	2020/12/31	100	0.00%
	大宗交易卖出	2020/12/29～2020/12/31	9,811,600	-0.26%
合计		-	46,715,315	-1.24%

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上述权益变动前后李春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李喜燕夫妇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春安	128,421,365	3.40%	81,706,050	2.17%	-1.24%
李振国	544,499,068	14.44%	544,499,068	14.44%	0.00%
李喜燕	194,167,786	5.15%	194,167,786	5.15%	0.00%
合计	867,088,219	22.99%	820,372,904	21.75%	-1.24%

注1: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拟协议转让股份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及李春安先生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此上表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已扣除李春安拟向高瓴资本协议转让的股份226,306,134股(占公司总股本6%)。

注2:截至2020年12月3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除质押情形外,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以上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根据股东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1-4

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正式变更为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基金合同生效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9100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原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份额在《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生效后变更为A类基金份额,仅开放日常赎回业务。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39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11号文)。

注: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的管理人,经与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已按照《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有关约定履行法律文件变更程序,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于2021年1月4日(含)起正式变更为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原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的法律文件变更为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的法律文件,包括《基金合同》、《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变更登记结果

管理人将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即2021年1月4日将原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份额变更为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A类基金份额。

(2)《基金合同》的生效

自2021年1月4日(含)起,《基金合同》生效,《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同时失效,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正式变更为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当事人将按照《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3)其他事项

1)根据《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管理人已于2020年12月7日向投资者邮寄《关于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法律文件变更的征询意见函》,并预留充足时间保障了投资者退出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的权利。投资者不同意变更的,应在征询意见函发出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即2020年12 月8日至2020年12月28日)提出退出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的申请,投资者未在前述时间内提出退出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申请的,视为投资者同意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变更为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及相关法律文件的变更。

2)原东方红-新睿2号二期集合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变更为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A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仅开放日常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份额除外)。增设B类基金份额的相关安排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本公告仅对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事项予以说明。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以及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如您需要详细了解东方红多元策略混合基金相关情况,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或致电400-920-0808查询。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关于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协商,盈米基金自2021年1月5日起(含)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基金代码:A类005974、C类005975)。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2021年1月5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盈米基金办理东方红配置精选混合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赎回业务,并可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投起点金额10元,无级差。

本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交易级差、相关业务办理具体时间及流程以盈米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

二、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三、风险提示

1、盈米基金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流程等,请投资者遵循盈米基金的规定。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3、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6月30日(截至当日法定交易时间)期间,对通过交通银行指定方式申购(包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实行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6月30日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办理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或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二、适用基金

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17);

财通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基金代码:005851;C类基金代码:005959);

财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8983、C类基金代码:008984);

财通智慧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062、C类基金代码:009063);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20001);

财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720002);

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720003);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01);

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15);

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26);

财通多策略福瑞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28);

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501032);

财通多策略福佑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01055)。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并通过交通银行指定方式申购(包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内容

1、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交通银行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1折优惠。交通银行基金1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领取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1折优惠的权益。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额外参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

2、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交通银行基金1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定投1折费率优惠。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额外参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

3、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柜面、网上银行等非手机银行渠道签约定投协议,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基金定投手续费率8折优惠。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额外参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

4、相关说明:

未领取交通银行基金1折权益的客户在手机银行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及定投手续费。不包括转换费率、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投、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前端模式申购"是指申购基金时就需要支付申购费的购买方式。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客户在交通银行手机银行进行基金组合、基金投顾成份基金产品的申购与定投享受1折费率优惠(无前端申购费率或不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除外)。

五、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通交通银行销售的,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交通银行指定方式申购(包含定期定额申购)。

3、部分基金根据销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的,C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根据基金合同约定的销售服务费率计提并支付。具体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交通银行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5、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交通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六、投资者可通过交通银行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88

网址: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申购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申购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

关于财通丰颐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下述代销机构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21年1月4日起,下述代销机构将代理本公司旗下财通丰颐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下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0280)的销售业务。

二、2021年1月4日起,投资者可在下述代销机的各指定网点办理基金账户的开户及本基金的认购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代销机构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公司网址:www.longone.com.cn

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5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4008888001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6、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zts.com.cn

7、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323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8、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918918

公司网址:www.shzq.com

9、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2

公司网址:www.westsecu.com

10、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1或4008-888-888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1、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329

公司网址:www.zszq.com

12、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1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1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14、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15、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http://sd.citics.com/

16、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gzs.com.cn

17、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18、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1

公司网址:www.xcsc.com

1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0

公司网址:www.nesc.cn

20、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88

公司网址: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

关于财通丰颐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浙商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21年1月4日起,浙商银行将代理本公司旗下财通丰颐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下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0280)的销售业务。

二、自2021年1月4日起,投资者可在浙商银行的各指定网点办理基金账户的开户及本基金的认购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

三、投资者可通过浙商银行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1、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7

公司网址:www.czbank.com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88

公司网址:www.ct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泓益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泓益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泓益量化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5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泓德泓益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泓德泓益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日	2021年1月4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2021年1月4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1年1月4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发布公告,决定自2020年12月4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投资限额调整为: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金额不得超过1000万元,如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入及定投)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4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

(2)投资者若有疑问,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ongde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热线(4009-100-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26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操昭煦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克玉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操昭煦		
任职日期	2021-1-4		
证券从业年限	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职于交通银行从事研究工作;2016年3月加入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增聘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备案。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睿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泓德睿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泓德睿泽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01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于浩成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秦毅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于浩成		
任职日期	2021-1-4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行业研究员,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20年7月加入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研究部资深研究员。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4812	中欧先进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1-19	2020-6-24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增聘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备案。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住所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住所变更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变更前基金管理人注册地址(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东侧8层
变更后基金管理人注册地址(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11层 (11)1101内02-11单元

2 其他需要提示事项

(1) 本次住所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除注册地址(住所)变更外,公司网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方式均保持不变;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

网址:www.founderff.com。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关于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ESG主题投资
基金主代码	0100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昊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闻晨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昊			
任职日期	2021-01-04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研究生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2014年9月至2018年4月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数量投资部任副总裁;2018年4月至2019年6月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任部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9年6月至今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任部门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0550	方正富邦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11-30	-
	167301	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8-06-27	-
	730002	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5-24	-
	159961	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11-02	-
	006656	方正富邦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9-03-26	-
	006687	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9-01-24	-
	007923	方正富邦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9-10	-
	007959	方正富邦天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9-19	-
	007850	方正富邦天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9-17	-
	008306	方正富邦天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1-20	-
	515360	方正富邦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9-09-24	-
	167302	方正富邦恒生沪深港通大湾区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09-26	-
	501089	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9-11-29	-
	730001	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9-30	-
	010066	方正富邦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12-02	-
	008640	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10-29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按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国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协商一致,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参加中国银行开展的基金申购、定投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国寿安保灵活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932)

2、国寿安保尊利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2720)

3、国寿安保尊裕优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4318)

4、国寿安保稳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4772)

5、国寿安保尊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773)

6、国寿安保尊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7837)

7、国寿安保尊盛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8740)

二、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合法个人及机构投资者。

(二)活动时间:

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

(三)适用基金:

本公司通过中国银行销售的上述开放式基金。

(四)活动内容

1、在活动期间内,通过中国银行渠道申购、定投上述基金的投资者,申购费率(含定投申购)一律按一折优惠。若原申购费(含定投申购)为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仍按原费用执行。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基金申购(含定投申购)网上银行渠道申购费率折扣为8折,如打折前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产品,按照原申购费率不打折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0.6%的产品,则按照0.6%执行;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手机银行渠道申购费率折扣为6折,如打折前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产品,按照原申购费率不打折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0.6%的产品,则按照0.6%执行;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

2、在规定时间、规定渠道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公司网站: www.boc.cn/

(二)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258-258

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中国银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协商一致,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参加中国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渠道的申购费率、全渠道定投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国寿安保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521)

2、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672)

3、国寿安保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8002)

4、国寿安保核心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376)

5、国寿安保强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131)

6、国寿安保健康科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5043)

7、国寿安保消费新蓝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175)

8、国寿安保华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83)

9、国寿安保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074)

10、国寿安保策略优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代码:009151)

11、国寿安保中债-3-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9581)

二、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渠道办理公募基金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通过中国银行全渠道办理定投申购业务的投资者。

(二)活动时间: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

(三)适用基金:

本公司通过中国银行销售的上述开放式基金。

在优惠活动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中国银行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参与上述优惠活动,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四)活动内容

1、在活动期间内,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渠道办理公募基金申购业务的投资者,申购费率一律按八折优惠;通过中国银行手机银行渠道办理公募基金申购业务的投资者,申购费率一律按网上银行渠道八折、手机银行渠道六折优惠。若原申购费为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仍按原费用执行。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网上银行渠道申购费率折扣为8折,如打折前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产品,按照原申购费率不打折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0.6%的产品,则按照0.6%执行;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手机银行渠道申购费率折扣为6折,如打折前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产品,按照原申购费率不打折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0.6%的产品,则按照0.6%执行;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

2、在活动期间内,通过中国银行办理公募基金定投申购业务的投资者,定投申购费率一律按六折优惠。若原基金定投申购费为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仍按原费用执行。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定投申购的费率折扣标准为6折;如打折前原定投申购费率低于0.6%的产品,按照原定投申购费率不打折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0.6%的产品,则按照0.6%执行;原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

3、在规定时间、规定渠道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4、同一产品如同时参与不同的费率优惠活动,以该产品在该交易渠道的交易费率最低折扣执行。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公司网站: www.boc.cn/

(二)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258-258

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